



STRONG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



2009/10

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會	11
企業管治報告	13
董事會報告	1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4
綜合全面收益表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	27
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財務概要	86
財務摘要	87
詞彙	88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
姚國梁先生
黃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耀濱先生
劉漢基先生
林燕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劉漢基先生(委員會主席)
祝耀濱先生
林燕女士

薪酬委員會

林燕女士(委員會主席)
劉漢基先生
王健生先生

公司秘書

彭文俊先生，執業會計師

授權代表

黃榮先生
彭文俊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6樓1604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香港
中環
環球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40樓

公司資料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Box 705
Grand Cayman
KY1-0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新加坡分行
萊佛士坊9號共和大廈#01-01
新加坡048619

中國建設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
新馬路70-76號

法國興業銀行
新加坡分行
羅敏申路80號, #25-00
新加坡068898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32樓

荷蘭合作銀行
新加坡分行
羅敏申路77號, #09-00
新加坡 068896

網址

www.strongpetrochem.com

股份代號

852

敬愛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欣然提呈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

去年度全球經濟復甦。石油市場經過二零零八年暴跌後，油價一直溫和攀升。二零零八年的暴跌令本集團於上一財政年度自衍生金融工具獲得巨額收益，較貿易業務的毛利高20%。二零零九年石油市場呈現相對平穩上揚趨勢，令本集團收入組合回復正常，亦為本集團帶來業務更進一步的良機，除「背對背、零存貨」策略外，本集團的貿易策略已擴大至實行「自行存貨」。

實行「自行存貨」策略後，本集團的總成交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約820萬桶增加至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約920萬桶，本集團的銷售毛利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約171,9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434,7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收購一艘油輪（「油輪」），主要用作存貨。在油輪的配合下，本集團可對不同市場制定更靈活的銷售計劃，更好地適應市場轉變，以實現最大回報。

本集團於首次公開發售時承諾將會分派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股息。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已履行承諾。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分派中期股息為每股3港仙。於本年報，本集團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派息比率約為48%。

有關全球經濟復甦前景尚不明朗的新聞無日無之，對倚賴出口的中國經濟的表現構成壓力。可喜的是，中國官方數據顯示國內石油需求穩定增長，抵銷了外圍經濟體的負面影響。

為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力，本年度繼續加強收集市場情報能力、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擴大客戶群方面的投資。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年內有機會建立更多「業務基礎」。除購買船舶外，本集團亦投資天津港中石化碼頭有限公司（「天津碼頭項目」），是天津地區投資的天津儲油項目的跟進投資。天津碼頭項目旨在為天津儲油項目提供增值及互補服務，彰顯本集團發展業務的決心及努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核心業務發展保持審慎態度，同時對發掘潛在投資機會持樂觀態度。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擴大業務範圍及提高股東回報。

最後，本人謹代表全體董事會成員對全體股東、董事會成員、管理團隊及本集團的員工表達由衷的謝意，感謝他們多年來給予本集團的支持和所作的貢獻。

主席

王健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

本集團主要從事石油產品貿易。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約90%的收入來自原油貿易（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為87%）。餘下收入來自成品油及石化產品貿易。本集團將其業務經營擴展至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儲存業務。

業務回顧

貿易策略

石油貿易業務的經營業績極受全球石油市場價格波動影響。為降低全球石油市場短期價格波動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決定於交易員認為適當時持有存貨。本集團的石油存貨儲存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收購的泊於馬來西亞Tanjung Pelepas港口的船舶。同時已採取適當的對沖計劃以降低所持存貨的風險。隨著貿易策略的改變，本集團成功將原油銷售量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的8,174,456桶增加至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9,175,631桶。

新供應商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成功註冊成為兩間東南亞國有石油公司的合資格貿易商。其原油及成品油種類豐富，令本集團的貨源品種相應增多，更能應對客戶需求。

銀行信貸

本集團繼續與主要銀行維持穩健關係，以在貿易過程中更快捷有效地取得財務資源。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自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47,000,000美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57,000,000美元。隨著銀行信貸的增加，本集團能於短期內採購更多存貨，故本集團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貿易能力亦有所提高。

北京代表辦事處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集團於北京成立代表辦事處，以作市場推廣及互相溝通。由於大部分現有及潛在客戶均於中國華北地區設有分辦事處或總部，故北京代表辦事處讓本集團可更接近客戶，加強本集團與客戶的溝通。

收購天津港中石化碼頭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透過兆添投資有限公司收購天津港中石化碼頭有限公司（「天津碼頭項目」）15%股權。天津碼頭項目總註冊資本約人民幣180,000,000元（約相當於204,700,000港元）。本集團合共須支付人民幣27,000,000元（約相當於30,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支付首筆注資額人民幣4,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天津碼頭項目毗鄰天津儲油項目，旨在提升本集團該地區儲油業務的物流效率。根據最新建設計劃，天津碼頭項目佔地約25,749平方米，將建立兩個分別為50,000噸及10,000噸的泊船位，兩個泊船位的總吞吐量估計為每年3,500,000噸。天津碼頭項目亦包括管道及泵站工程，連接天津儲油項目。天津碼頭項目目前正在施工，預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前後竣工。

財務回顧

收入

產品	單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裝運數量	銷售量	營業額	裝運數量	銷售量	營業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原油	桶	25	9,175,631	5,140.9	21	8,174,456	5,197.9
成品油	桶	3	495,832	262.2	4	578,788	661.9
石化產品	公噸	15	50,086	310.1	7	22,908	132.4
總計		43		5,713.2	32		5,992.2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為5,713,2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減少4.7%。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原油貿易收入約為5,140,900,000港元，微降1.1%，主要是由於該財政年度內石油均價下跌所致。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至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石油均價下跌12%。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成品油貿易收入約為262,200,000港元，減少60.4%，乃由於本集團改變貿易策略所致。由於激烈的市場競爭導致成品油貿易利潤率下降，故管理層決定縮減成品油貿易。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石化產品貿易收入約為310,100,000港元，大幅增加134.2%，主要由於本集團擴充石化貿易團隊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5,278,5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減少9.3%，乃由於本集團實施更有效的採購策略及油輪配合所致。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的171,900,000港元增加152.9%至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434,7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34,6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增加30,300,000港元，乃由於油輪所得租金收入所致。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沖活動的目的是將每項交易所面對的價格風險降到最低，並且減少經營業績的波動。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錄得115,300,000港元虧損，而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則錄得207,500,000港元收益。

分銷及銷售開支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87,500,000港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零），包括油輪營運以及物色新供應商及開發新客戶的成本。

行政及其他開支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56,4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增加32.7%。行政及其他開支主要為僱員成本及本集團香港、澳門及中國業務的經營成本。

財務成本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財務成本約為12,3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增加213.4%，主要由於短期借款利息及銀行支出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約為600,000港元，為本公司應佔天津儲油項目的營運成本。由於天津儲油項目正在施工，故此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並未產生收入。

稅項

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以來，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由於香港附屬公司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頒佈的法令，澳門附屬公司豁免澳門所得補充稅。

年內溢利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溢利約為201,6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的329,500,000港元減少127,900,000港元(39%)。

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股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218,3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情況載列如下：

南通項目指在中國江蘇省南通市發展倉儲石化產品及成品油業務，由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南通潤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運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南通項目產生的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6,400,000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500,000元)。南通項目的檢討及評估工作即將結束，將迅速恢復建設。管理層將嚴密監控南通項目的發展。南通項目的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為106,200,000港元。

天津儲油項目指在天津市南疆港區建設及經營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設施，由中化天津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天津公司」)運行。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天津公司15%權益。天津儲油項目仍處於第一期施工階段，預期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可完工。14個儲油罐的安裝工程已完工，而附屬基礎設施工程、主要控制中心及辦公樓宇仍在建設當中。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繳足應繳比例註冊股本約人民幣94,200,000元。天津儲油項目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已全數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43,500,000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46,800,000港元(用作銀行融資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21,8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已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動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52,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28,1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融資為357,000,000美元(相當於2,78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47,000,000美元/1,927,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付票據為20,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為463,400,000港元，指採購存貨相關的信託收據貸款。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為174,800,000港元，主要指採購存貨375,900,000港元。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為319,900,000港元，主要指採購油輪189,500,000港元及向聯營公司注資60,800,000港元。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419,000,000港元，主要指短期銀行借貸463,400,000港元抵銷中期股息付款48,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47倍(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41倍)，負債資產比率為0.6倍(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零)。負債資產比率相當於銀行借貸除以總股本。流動比率下降而負債資產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採購存貨相關的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股息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公司向股東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約48,100,000港元(每股3港仙)。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的派付日期將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已抵押存款57,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1,500,000港元)及本集團擁有的物業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呈報貨幣為港元。由於美元兌港元的匯率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相對穩定，故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匯風險甚微。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有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人民幣93,400,000元(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財政年度：人民幣94,300,000元)，乃有關於所收購位於中國江蘇省南通市的兩幅租賃土地上建造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倉儲設施。

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一年向聯營公司天津港中化石化碼頭有限公司支付承諾註冊資本出資約人民幣23,000,000元。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56歲，主席兼執行董事。於二零零零年十月，王先生投資於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主要股東。與此同時，彼加入本集團出任監事。彼畢業於中國河南科技大學(前稱洛陽工學院)，並於一九七八年取得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七年曾任北京光大實業公司重點項目部副經理及綜合計劃部高級項目經理。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零年間，王先生涉及貿易業務及物業投資業務。彼負責監察董事會職能、制訂主要企業和業務策略，以及從較高的層次制定業務目標和相關業務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港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5)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國梁先生，44歲，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姚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創辦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本集團董事兼交易員。彼畢業於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並於一九八八年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於成立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任職於中化國際石油公司原油部，擔任原油交易員。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彼曾任聯合石化亞洲有限公司董事並負責其整體管理及石油貿易。彼於處理原油貿易及相關對沖活動有逾20年經驗。由於彼於石油行業的經驗豐富，姚先生負責制訂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策略、業務發展及管理、貿易聯絡及對沖實施。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姚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黃榮先生，42歲，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的財務及風險管理。彼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金融專業人員協會(Association of Financial Professionals)會員。彼於處理財務及審核工作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出任總經理並負責成立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澳門離岸商業服務)。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日常管理，並為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耀濱先生，70歲，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於常熟市聯邦化工有限公司擔任高級顧問。彼於一九八零年獲中國國務院認證為工程師，並於一九八四年八月獲委任為中國石油化工總公司副總工程師。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任中國石化國際事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任中國國際石化聯合公司行政總裁。彼於一九六四年畢業於中國上海電視大學，主修無機化學、有機化學及分析化學。

劉漢基先生，FCPA，CPA (Aust.)，39歲，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審核、財務及會計等各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並於相關領域任職，於二零零三年前在技術服務業公司及製造業公司曾擔任高級管理人員職位。劉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起任山東羅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8，一家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劉先生持有澳洲國立大學商業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執業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林燕女士，46歲，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目前為中國上海德邦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林女士於金融業擁有逾1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曾任荷蘭合作銀行香港分行高級合規經理。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曾任加拿大多倫多Assante Advisory Services企業總監。其後加入中國大鵬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一直擔任助理財務總監一職至二零零二年中為止。彼於一九八五年取得中國華僑大學化學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取得加拿大京斯敦皇后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出任中國證券業協會自律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有效領導本公司。董事個別及共同按對本公司及股東最有利的方式誠實履行職務。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守則條文進行企業管治，且一直遵守相關守則條文。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亦已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監管本公司的個別事務。董事會及該等委員會的成員如下，本報告較後部分詳述了彼等各自的職責。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主席)
姚國梁先生(行政總裁)
黃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漢基先生(主席)
祝耀濱先生
林燕女士

薪酬委員會

林燕女士(主席)
劉漢基先生
王健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耀濱先生
劉漢基先生
林燕女士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目標並監管其實行，亦負責決定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須申報及關連交易、任命董事、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董事會已授權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公司秘書負責按照指示協助本公司主席制訂董事會會議之議程，而每位獲邀出席會議之董事可於會上提呈任何擬討論或建議之事項。所有董事能及時獲得會議的全部相關資料，並可於有需要時諮詢專業意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舉行了九次全體董事會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人士	出席會議次數
王健生先生	9
姚國梁先生	9
黃榮先生	9
祝耀濱先生	9
劉漢基先生	9
林燕女士	9

經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條件，本公司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均會參與甄選及批准新委任董事，但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固定任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現時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重選一次。董事會於甄選新董事時會考慮其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承諾等條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本集團之會計準則及慣例、審計、內部監控以及遵守法律及法規情況的事務，亦負責在本集團之中期及末期業績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相關業績。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檢討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事宜，並可為此隨時諮詢本公司核數師。劉漢基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為合資格會計師，擁有財務申報及監控相關經驗。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及批准董事酬金。為避免利益衝突，於任何所提呈議案擁有利益的成員不得對相關議案投票。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主要方針為所有個別人士概不得釐定本身的酬金，而所得酬金應反映相關人士之表現、職務的複雜程度、職位、職責及責任。林燕女士為該委員會之主席。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年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審批董事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待遇，會議出席率為百分之一百。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由王健生先生及姚國梁先生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確保明確分工，由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公司業務。

核數師酬金

與核數相關的核數師酬金共1,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18,000港元)。本集團向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下列酬金：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核數服務	1,400	1,018
非核數服務	298	339
	<u>1,698</u>	<u>1,357</u>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其成效，已制訂可持續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的程序，包括於營商環境或法規指引有變時更新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內部監控系統成效，並聯同管理層深入評估本公司之核心業務管理程序及風險管理職能所面對的風險。管理層會跟進相關建議，提高本公司之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

除董事會進行的內部監控審閱外，本集團亦從四大會計兼專業服務公司其中一家公司委聘一名獨立風險諮詢顧問，以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對沖活動政策及程序之風險管理職能進行風險評估程序。已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呈交評估結果及推薦建議報告。

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內並無重大違反限制或風險管理政策而須敦請董事會注意。董事會連同管理層正跟進本集團審核小組及獨立風險諮詢顧問提供的推薦建議，以強化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與程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之賬目，使賬目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之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採納與其營運及財務報表相關之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及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賬目。

投資者關係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深知與股東保持持續交流的重要性。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上市以來，本公司委聘一家專業公共關係諮詢公司組織多項上市活動，旨在增加其透明度、加強交流、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的理解及信心、建立投資者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的信心以及提升本公司的市場認知度與對本公司的支持。

作為進一步促進有效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已設有網站，以適時傳播有關財務及非財務資訊。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提供了一個良好的平台。董事會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本公司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為精簡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曾進行集團重組(「企業重組」)。根據企業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有關企業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起在聯交所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26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現建議向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合共約48,200,000港元，年內保留之剩餘溢利約為105,300,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儲備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第2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配儲備約為408,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3,900,000港元)。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健生先生
姚國梁先生
黃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耀濱先生
劉漢基先生
林燕女士

根據本公司細則規定，黃榮先生及劉漢基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首次為期三年，其後一直生效，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該通知不得於首三年固定任期屆滿前到期)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一年，可每年經共同協商後續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補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王健生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1,040,000,000 (L)	64.76
		479,840,000 (S) (附註2)	29.88
姚國梁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1,040,000,000 (L)	64.76
		479,840,000 (S) (附註2)	29.88
黃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L) (附註3)	0.10
林燕女士	實益擁有人	480,000 (L)	0.03
祝耀濱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0,000 (L)	0.03

附註： (L)好倉
(S)淡倉

附註1： 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與金耀控股有限公司各持有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Forever Winner」）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王先生持有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姚先生持有金耀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附註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Forever Winner向獨立第三方授出認購期權，可以行使價每股1.5港元購買合共479,840,000股本公司股份。期權有效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截至本報告日，概無期權獲行使，而期權亦已到期。因此，Forever Winner所持權益並無淡倉。

附註3： 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本報告日，黃榮先生已出售其若干股份，現時他持有40,000股本公司股份。

購股權

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有關的資料如下：

合資格 參與人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 (附註a)	行使價 港元	年內授出 的購股權數目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年內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執行董事						
黃榮先生	7/5/2009	8/5/2009 - 28/11/2018	0.645	8,000,000	1,600,000	6,4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基先生	7/5/2009	8/5/2009 - 28/11/2018	0.645	1,200,000	—	1,200,000
林燕女士	7/5/2009	8/5/2009 - 28/11/2018	0.645	1,200,000	480,000	720,000
祝耀濱先生	7/5/2009	8/5/2009 - 28/11/2018	0.645	1,200,000	480,000	720,000
董事小計				11,600,000	2,560,000	9,040,000
僱員	7/5/2009	8/5/2009 - 28/11/2018	0.645	14,000,000	2,160,000	11,840,000
其他 (附註b)	7/5/2009	8/5/2009 - 28/11/2018	0.645	134,400,000	1,140,000	133,260,000
總計				<u>160,000,000</u>	<u>5,860,000</u>	<u>154,140,000</u>

附註：

(a) 合資格參與人須於以下期間行使購股權：

- (i) 購股權的40%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起行使；
- (ii) 購股權的另外30%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八日起行使；
- (iii) 購股權的餘下30%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起行使，但所有購股權均不得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行使。

(b) 其他指與供應商及顧問有關的個別人士。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持股百分比 %
Forever Winner	實益擁有人	1,040,000,000 (L)	64.76
International Ltd.		479,840,000 (S)	29.88

附註：

(L) 好倉

(S) 淡倉

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及金耀控股有限公司各持有Forever Winner Holding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50%。王先生持有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姚先生持有金耀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Forever Winner向獨立第三方授出認購期權，可以行使價每股1.5港元購買合共479,840,000股本公司股份。期權有效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截至本報告日，概無期權獲行使，而期權亦已到期。因此，Forever Winner所持權益並無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顯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悉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回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實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向海峽物業（控股股東擁有其實益權益）支付租金費用約1,795,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持續關連交易均在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該等協議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不競爭承諾

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金耀控股有限公司、王先生及姚先生(各「不競爭契約方」)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均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承諾本身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可能與本集團不時經營的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持有相關權利或權益，亦不會以其他方式進行可能與本集團不時經營的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

本公司已接獲各不競爭契約方有關本身有否遵守不競爭契據的年度聲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就彼等所知，並無存在任何未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及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年度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79.5%及62.1%。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年度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32.9%及15.6%。

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權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薪酬政策

本集團主要根據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釐定僱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退休福利計劃

除設有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參與澳門政府部門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並無為僱員設立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呈交獨立身份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獲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年內一直保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重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健生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

Deloitte.

德勤

致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計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26至85頁)，包括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上述綜合財務報表。該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持與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不會有重大錯報(不論是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致)相關的內部控制，選取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在實際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基於吾等的審計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根據雙方已達成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和進行審計，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是否無重大錯報的合理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內的金額和披露的審計憑證。所選用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有重大錯報的風險(不論是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致)。在作出有關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控制後設計適用於該情況的審計程序，但並非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董事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

吾等相信所獲審計憑證充分及適當，可作為吾等審計意見的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狀況，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適當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6	5,713,234	5,992,151
銷售成本		(5,278,498)	(5,820,225)
毛利		434,736	171,926
其他收入	7	34,649	4,29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15,319)	207,465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		—	(3,872)
分銷及銷售開支		(87,543)	—
行政開支		(39,103)	(31,566)
其他開支		(17,312)	(10,935)
財務成本	8	(12,260)	(3,91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98)	(204)
除稅前溢利		197,250	333,199
稅項抵免(支出)	9	4,347	(3,725)
年內溢利	10	201,597	329,47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721	1,01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02,318	330,488
每股盈利	14		
— 基本(港元)		0.13	0.26
— 攤薄(港元)		0.12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80,028	8,348
預付租金款項	16	20,666	20,876
可供出售投資	17	392	392
銀行結構式存款	18	19,014	17,49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110,950	50,420
遞延稅項資產	28	4,358	—
		335,408	97,532
流動資產			
存貨	20	366,757	—
預付租金款項	16	440	435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632,238	460,74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935	3,740
應收石油貿易公司款項	22	—	5,528
可收回稅項		2,738	—
經紀存款	23	128,936	75,2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57,642	41,4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152,605	228,149
		1,352,291	815,36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369,353	280,0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25,425	16,656
銀行借款	26	463,414	—
衍生金融工具	27	50,824	29,636
應付稅項		9,540	12,405
		918,556	338,787
流動資產淨值		433,735	476,5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69,143	574,1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29	40,147	40,000
儲備		728,996	534,109
總權益		769,143	574,109

載於第26至8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公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健生
董事

姚國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78	—	—	49	—	1,703	232,775	234,605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014	—	1,014
年內溢利	—	—	—	—	—	—	329,474	329,4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014	329,474	330,488
公司重組產生額	1,922	—	(1,922)	—	—	—	—	—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 已發行的股份	10,000	240,000	—	—	—	—	—	250,000
發行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	—	(14,784)	—	—	—	—	—	(14,784)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 發行股份	28,000	(28,000)	—	—	—	—	—	—
確認為分派的中期股息 (附註13)	—	—	—	—	—	—	(226,200)	(226,200)
	39,922	197,216	(1,922)	—	—	—	(226,200)	9,0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40,000	197,216	(1,922)	49	—	2,717	336,049	574,109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721	—	721
年內溢利	—	—	—	—	—	—	201,597	201,59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21	201,597	202,318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 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37,074	—	—	37,074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147	5,280	—	—	(1,646)	—	—	3,781
確認為分派的中期股息 (附註13)	—	—	—	—	—	—	(48,139)	(48,139)
	147	5,280	—	—	35,428	—	(48,139)	(7,284)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40,147	202,496	(1,922)	49	35,428	3,438	489,507	769,143

附註：

1. 特殊儲備指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前為精簡本集團架構而進行公司重組(「公司重組」)之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的面值與本公司就收購而發行的股份面值兩者的差額。
2.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及規例，法定儲備須最低佔公司繳足股本的50%並於派付股息的任何年度設立。本公司於澳門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派付末期股息，故此其已發行股本100,000澳門元的50%已撥至法定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97,250	333,199
經調整以下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217)	(3,502)
財務成本	12,260	3,912
以股份支付費用	37,074	—
折舊	17,850	457
攤銷預付租金款項	438	4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9)	3
存貨撇減	9,145	—
銀行結構式存款公平值變動	(1,518)	(22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1,188	29,63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98	204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94,059	364,119
存貨增加	(375,902)	—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71,491)	(397,7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195)	2,213
應收石油貿易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528	(5,528)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	—	1,70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89,263	276,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8,769	6,514
	<hr/>	<hr/>
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156,969)	247,465
已付利息及銀行費用	(12,260)	(3,912)
已付所得稅	(5,614)	(1,769)
已發還所得稅	—	5,503
	<hr/>	<hr/>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4,843)	247,28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217	3,50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454)	(5,9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	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30	—	29,674
已支付的預付租金款項		—	(8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0,830)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6,166)	(25,799)
經紀存款增加		(53,647)	(56,9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9,871)	(55,642)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50,000
發行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		—	(14,784)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3,781	—
新籌銀行貸款		2,758,411	—
償還銀行借款		(2,294,997)	—
已付股息		(48,139)	(279,5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19,056	(44,2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5,658)	147,3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149	80,996
匯率變動影響		114	(195)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605	228,1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605	228,1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以來一直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 (「Forever Winner」)。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604室。

根據為籌備上市理順本集團架構而進行的公司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透過發行股份用以交換浩洋國際有限公司(「浩洋」)的全部股本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公司重組，乃為將本公司及浩洋注入Forever Winner及本集團當時控股公司Santron Holdings Limited之間而進行。因此，本集團旗下實體被視為持續實體。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假設緊隨公司重組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相關實體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為準)起一直存續，並以合併會計準則編製。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7。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澳門經營業務。由於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主要以美元進行交易，因此本公司及旗下大部分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美元(「美元」)。然而，為方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有關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術語改動（包括修訂財務報表的標題）及綜合財務報表的格式與內容的改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導致本集團分部報告變動的披露準則（見附註6）

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擴大有關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的披露範圍。本集團並無根據修訂本所載過渡條文就擴大披露範圍提供比較資料。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改進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⁷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首次採納者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度豁免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⁸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⁶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該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倘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倘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8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或之後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會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變動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並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允許提前採用。該準則規定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財務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根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ii)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此外，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該修訂本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允許提前採納。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金款項。該修訂本已移除該規定，轉為要求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一般準則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所須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風險及回報程度分類租賃土地。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預期不會影響本集團租賃土地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下述會計政策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已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倘本公司有權監督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則視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年內已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根據公司重組所收購者除外），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倘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若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支均於合併賬目時撇銷。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且不屬於附屬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權益。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另就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調整，減任何已辨認減值虧損，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當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時（包括實質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攤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攤佔虧損會提撥準備及確認負債，惟僅以本集團已招致之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之款項為限。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則溢利及虧損以本集團所佔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撇銷。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物的應收款項，並扣減折扣及相關銷售稅項。

銷售貨物的收入乃於交付貨物及轉移所有權時確認。

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後確認入賬。

財務資產所得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適用的實際利率指於首次確認時將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投資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項目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在建工程包括尚在興建用作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將於落成後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預期繼續使用該項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資產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內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租約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於有關租期內確認為開支。作為訂立經營租賃所得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預付租金款項指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貸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暫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澳門社會保障基金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並有權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開支支銷。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出現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所有可扣減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一項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因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並預期能在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呈報期結算日審閱，並以將不再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限作撤減。

倘負債可結算或資產可變現，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期間內可應用之稅率以於呈報期結算日已施行或大部分施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呈報期結算日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影響。遞延稅項於損益表確認，惟倘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在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自該項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如適用)。直接歸屬於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交易費用會立即於損益賬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之財務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要求在相關市場中之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財務資產預計使用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內精確地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的已付或已收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確認，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盈利或虧損淨額入賬除外。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分為兩類：持作買賣財務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續)

財務資產倘符合以下條件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 主要為短期內出售而收購；或
- 該資產乃本集團共同管理的金融工具中已識別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屬於並未指定及用作實際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倘出現下列情況，持作買賣財務資產以外的財務資產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撇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財務資產組成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各部分或兩者，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財務資產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一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量，計及於其產生的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的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的盈利或虧損淨額包括從財務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財務資產，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石油貿易公司款項、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於呈報期結算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直至財務資產出售或被釐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倘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並無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值亦無法可靠計量，於呈報期結算日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減值

於呈報期結算日評估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除外）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財務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則該財務資產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可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拖欠或無力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財務資產（例如應收貿易款項）而言，不會按個別但其後會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一組應收款項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超出平均信貸期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及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的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之明顯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財務資產減值 (續)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則會在損益賬按資產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得現值兩者的差額確認減值虧損。

對於按成本計值的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得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該項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除應收貿易款項外，所有財務資產的賬面值會直接減去減值虧損，而應收貿易款項則透過使用撥備賬調低賬面值。撥備賬面值的增減在損益賬確認。在應收貿易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時，則會在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已撇銷的數額計入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值的財務資產，倘減值虧損額於隨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在損益賬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在損益賬撥回。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的公平值增加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平值的增加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隨後撥回減值虧損至損益賬。

財務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及其他財務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在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在財務負債的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不包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其利息開支計入盈利或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包括持作買賣財務負債。倘符合以下條件，則財務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財務負債：

- 主要為近期內重新購回而產生；或
- 該負債乃本集團共同管理的金融工具中已識別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屬並未指定或用作實際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以公平值計量，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公平值之變動在產生期內直接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盈利或虧損淨額包括就財務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在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首次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在呈報期結算日重新計算至其公平值。所引致的盈利或虧損即時在損益賬確認，惟倘衍生工具指定為且屬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在此情況下在損益賬確認公平值的時間視乎對沖關係的性質而定。

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會計法，因而彼等被視為持作買賣財務資產或持作買賣財務負債。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直接於損益賬中確認。

終止確認

當應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移該等財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有關財務資產。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總數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將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獲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入賬。於呈報期結算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均不得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年度在損益賬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採用呈報期結算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支項目均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在該年度內大幅波動，則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匯兌儲備）。

有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該等減值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的賬面值會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估計值，然而，增加後賬面值不會超過假如該資產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所接受的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予日期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按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支銷，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本集團於呈報期結算日修訂對預期最終將歸屬的估計購股權數目。歸屬期內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賬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早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於購股權儲備持有。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授予供應商／顧問的購股權

為換取貨品或服務而發行的購股權按收到的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除非有關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在此情況下收到的貨品或服務參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當本集團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時，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與過往年度相比，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即附註26披露的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披露的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董事持續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金融工具類別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9,014	17,496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2,055	812,36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92	392
	<u> </u>	<u> </u>
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持作買賣	50,824	29,636
攤銷成本	837,649	282,481
	<u> </u>	<u> </u>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構性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一間石油貿易公司款項、經紀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面對的金融風險或管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以及利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業績造成的影響管理利率風險。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是否採取其他對應行動。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浮息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經紀存款及銀行借款(分別載於附註23、24及26)有關。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照於呈報期結算日的浮息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經紀存款及銀行借款有關利率風險作出。該分析乃假設於呈報期結算日持有的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經紀存款及銀行借款金額於整個年度持有而編製。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紀存款採用1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100個基點)變動，而銀行借款採用5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零)變動，即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經紀存款的利率上升/下跌1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33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49,000港元)。

倘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零)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2,31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買賣均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幣匯率風險不大。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以美元為功能貨幣兌以下貨幣				
港元	358	158	1,444	71,775
其他貨幣	58	38	210	186
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兌美元	—	—	10,267	12,101
	<u> </u>	<u> </u>	<u> </u>	<u> </u>

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用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就功能貨幣為美元而控股資產以港元計值的實體而言，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毋須承擔因港元對美元匯率變動產生的重大外幣風險。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按各個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微不足道，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其他外幣匯率變動的敏感度極小。

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其他價格風險

油價風險

由於本集團從事成品油、原油及石化產品交易，而該等產品的價格波動直接受油價影響，因此本集團面對油價風險。油價受全球及國內多項不同因素的影響，而該等因素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油價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各有利弊。

本集團已進行對沖活動以減低貿易業務過程中的價格風險。為評估及監督對沖活動，本集團制定了風險管理政策，當中對(其中包括)風險管理的範疇、職責及風險承受水平作出規範。風險管理政策範疇的重點為貿易業務及在場外及不同交易所為對沖目的進行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掉期、期貨及期權)交易的價格風險。對沖策略應用於簽訂買方或賣方協議。本公司會參照所涉及的相應裝運數量，監察為對沖所訂立的衍生工具交易的規模、趨勢及策略是否適合。對沖活動主要涉及三方，即交易員、監控小組及審閱小組。根據風險管理政策，交易員執行衍生金融工具時，公開對沖衍生工具狀況受不同的風險承受能力限額限制及監督，包括等價實際貨物量的批量限額、基於絕對貨幣金額的敏感限額及公司流動資產淨額限額。為改善上市後的對沖活動機制，本集團委任了獨立顧問審閱現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文件。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乃參考原油期貨報價按金融機構提供的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面對油價風險，管理層監察價格變動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其他價格風險 (續)

油價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倘參考油價已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會減少/增加約998,858,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65,746,000港元)。敏感度10%指管理層對參考油價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參考指數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結構性銀行存款乃參照外匯收益差額指數按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按零息工具及外幣遠期合約的經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計算。該計算乃基於適用利率及匯率得出。因此，結構性銀行存款須承受利率與外匯兩項風險。由於利率的可變幅度不大，故管理層認為與此有關的風險不大，因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的未動用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約為294,985,000美元 (相等於2,300,887,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210,397,000美元，相等於1,641,100,000港元)。

下表詳列基於協定償還期的本集團財務負債餘下合約期限。就非衍生負債而言，該表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的財務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按淨額基準結算的衍生工具而言，已呈列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出淨額。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的時限十分必要，故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乃基於合約到期日編製。

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 1個月 千港元	1至 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 至1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369,353	—	—	369,353	369,353
其他應付款項	—	2,992	105	1,785	4,882	4,882
銀行借款—浮息	1.97%	331,381	132,868	—	464,249	463,414
		<u>703,726</u>	<u>132,973</u>	<u>1,785</u>	<u>838,484</u>	<u>837,649</u>
按淨額結算的衍生工具						
—期貨合約		20,895	16,201	—	37,096	37,096
—掉期合約		3,097	4,742	5,889	13,728	13,728
		<u>23,992</u>	<u>20,943</u>	<u>5,889</u>	<u>50,824</u>	<u>50,824</u>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250,486	29,140	464	280,090	280,090
其他應付款項	—	195	143	2,053	2,391	2,391
		<u>250,681</u>	<u>29,283</u>	<u>2,517</u>	<u>282,481</u>	<u>282,481</u>
按淨額結算的衍生工具						
—期貨合約		10,561	17,605	—	28,166	28,166
—期權		1,470	—	—	1,470	1,470
		<u>12,031</u>	<u>17,605</u>	<u>—</u>	<u>29,636</u>	<u>29,636</u>

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而引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即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小組負責釐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評估各交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銀行結構性存款、銀行結餘及經紀存款存於不同認可金融機構，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具有高信用評級或良好財務背景之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頗低。

除存於數家具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的流動資金及銀行結構性存款存在集中信貸風險外，本集團應收一家石油公司款項及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亦存在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來自兩位(二零零九年：六位)客戶。該等客戶主要為擁有雄厚財政實力的大型石油貿易公司或／及海外國營能源公司。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客戶的隨後結算。同時，管理層努力通過與非國營授權進口代理及海外石油貿易公司建立新的業務關係擴闊及增加客源，以降低集中信貸風險。

5.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如下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分別參考所報市場買賣價格釐定；及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利用可觀察目前市場交易價格或利率為參數，基於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對於首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並基於公平值的可觀察程度分為1至3三個等級。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按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按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的參數計量。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按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參數(不可觀察參數)的估值方法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銀行結構性存款	—	—	19,014	19,0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50,824	—	50,824

財務資產的第3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銀行結構性存款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17,496
收益或虧損總額	
— 於損益表確認的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資產的銀行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值變動	1,518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9,014

本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換。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

收入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而已收及應收的金額減去折扣及銷售相關稅務。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呈報準則第8號乃一項披露準則，要求經營分部之劃分應與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核之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一致。相對而言，原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實體使用風險及回報法劃分兩種經營分部（業務及地區）。過往，本集團之主要報告形式為按本集團石油貿易公司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報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已導致本集團分部報告產生重大變動。

於過往及本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絕大部分源自單一業務經營，即銷售成品油及原油（「貿易業務」）。於過往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按本集團各石油貿易公司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作為本集團的主要分部呈報形式，該等公司主要位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然而，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的內部資料，貿易業務的財務資料（作為一個整體，不考慮石油貿易公司的所在地）已用於評估表現。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分部資料時，貿易業務作為整體構成一個經營分部。

雖然管理層計劃於中國發展石油倉儲業務，但倉儲設施仍在建設中，且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業績主要源自貿易業務，管理層於兩年內一直將本集團視作單一經營分部管理。營業額及業績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產品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產品收入的分析：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油	5,140,920	5,197,893
成品油	262,215	661,850
石化產品	310,099	132,408
	<u>5,713,234</u>	<u>5,992,151</u>

地區資料

本集團目前於香港、澳門、中國及馬來西亞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按交付產品予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收入及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劃分)的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	—	177	60
澳門	—	—	1,348	1,353
中國	4,735,783	5,844,427	28,699	27,811
馬來西亞	227,483	51,399	170,470	—
韓國	361,007	59,755	—	—
其他東南亞國家	388,961	36,570	—	—
	<u>5,713,234</u>	<u>5,992,151</u>	<u>200,694</u>	<u>29,224</u>

附註：就上述地區資料而言，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供出售投資及銀行結構性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客戶甲	2,057,240	—
客戶乙	1,045,393	2,589,825
客戶丙	—	1,012,497
客戶丁	906,256	620,868
客戶戊	—	621,538
	<u> </u>	<u> </u>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出租停車位及自有油輪未動用倉儲區的租金收入	30,635	13
銀行利息收入	217	3,502
服務收入	2,279	—
銀行結構性存款公平值增加	1,518	225
香港上市證券股息收入	—	377
其他	—	180
	<u> </u>	<u> </u>
	34,649	4,297
	<u> </u>	<u> </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成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短期借款利息	6,271	571
信用證融資的銀行費用	5,989	3,341
	<u>12,260</u>	<u>3,912</u>

9. 稅項(抵免)支出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即期稅項	—	3,640
過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不足	11	85
	<u>11</u>	<u>3,725</u>
遞延稅項(附註28)	(4,358)	—
	<u>(4,347)</u>	<u>3,725</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將企業利得稅稅率由17.5%下調至16.5%，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算。由於附屬公司於香港的經營產生稅項虧損，故本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作出任何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頒佈的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條，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海峽石油化工(澳門)」)獲豁免澳門補充稅。

9. 稅項(抵免)支出(續)

本年度的稅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97,250</u>	<u>333,199</u>
按適用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32,546	54,97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65)	(29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868	2,820
向澳門附屬公司授出免稅的影響	(38,337)	(53,89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項影響	99	34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31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11</u>	<u>85</u>
年內稅項	<u>(4,347)</u>	<u>3,725</u>

於本年度或呈報期結算日，概無重大尚未撥備的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年內溢利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的年內溢利：		
核數師酬金	1,400	1,018
攤銷預付租金款項(計入其他開支)	438	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油輪(附註)	17,635	—
其他	215	457
外匯虧損淨額	183	925
上市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	10,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9)	3
石油倉儲設施、油輪及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16,697	14,189
董事薪酬(附註11)	4,229	1,33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9,844	8,6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6	100
以股份支付款項	2,873	—
	17,092	10,033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9,145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5,171,911	5,724,902
以股份支付予第三方的款項(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	31,513	—

附註：由於三分之一的油輪已出租以獲取租金收入，油輪折舊5,878,000港元連同油輪應佔經營成本計入其他開支。餘下11,757,000港元連同油輪應佔經營成本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

11. 董事薪酬

已付或應付6名(二零零九年: 6名)董事的薪酬分別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王健生 (「王先生」) 千港元	姚國梁 (「姚先生」) 千港元	黃榮先生 千港元	祝耀濱 千港元	劉漢基 千港元	林燕 千港元	
袍金	—	—	—	120	180	120	420
其他薪酬							
工資及其他福利	—	—	1,035	—	—	—	1,035
以股份支付款項	—	—	1,854	278	278	278	2,688
酌情花紅	—	—	86	—	—	—	86
二零一零年薪酬總額	—	—	2,975	398	458	398	4,229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王先生 千港元	姚先生 千港元	黃榮先生 千港元	祝耀濱 千港元	劉漢基 千港元	林燕 千港元	
袍金	—	—	—	41	61	41	143
其他薪酬							
工資及其他福利	—	—	932	—	—	—	932
酌情花紅	—	—	258	—	—	—	258
二零零九年薪酬總額	—	—	1,190	41	61	41	1,333

酌情花紅參照董事的個人表現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批准。

於兩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王先生及姚先生放棄收取其各自董事袍金3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僱員薪酬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一名(二零零九年：一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載列於上述附註11的披露事項內。餘下四名(二零零九年：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工資及其他福利	5,115	4,6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	43
以股份支付款項	1,668	—
	<u>6,828</u>	<u>4,668</u>

彼等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
	<u>4</u>	<u>4</u>

13. 股息

確認為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的股息指本公司向股東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約48,139,000港元。

確認為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的股息，指本集團當時控股公司Santron Holdings Limited向其股東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29,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26,200,000港元)。

董事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九年：無)，惟須待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股份數目計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1,602,546,466	1,286,575,344
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購股權	67,042,685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69,589,151</u>	<u>1,286,575,344</u>

附註：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乃根據假設於公司重組後2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期已發行，並就根據附註29(e)及(f)分別披露的資本化發行及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股份分拆而已發行的280,000,000股股份作出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年內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油輪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	20,754	930	651	732	2,117	1,010	26,194
匯兌調整	—	—	—	—	—	—	17	17
添置	—	—	—	—	78	—	5,870	5,948
出售	—	—	—	(1)	(18)	—	—	(19)
出售附屬公司	—	(19,056)	—	(4)	—	(2,117)	—	(21,177)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1,698	930	646	792	—	6,897	10,963
匯兌調整	—	—	—	—	—	—	76	76
添置	188,105	—	21	48	249	—	1,031	189,454
出售	—	—	—	—	(102)	—	—	(102)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88,105	1,698	951	694	939	—	8,004	200,391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	2,206	930	621	589	2,117	—	6,463
年內撥備	—	347	—	22	88	—	—	457
出售時撇銷	—	—	—	(1)	(13)	—	—	(14)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	(2,170)	—	(4)	—	(2,117)	—	(4,291)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383	930	638	664	—	—	2,615
年內撥備	17,635	85	4	17	109	—	—	17,850
出售時撇銷	—	—	—	—	(102)	—	—	(102)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7,635	468	934	655	671	—	—	20,363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70,470	1,230	17	39	268	—	8,004	180,028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1,315	—	8	128	—	6,897	8,34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油輪	12.5%
樓宇	5%
租賃裝修	租期或3至4年的較短者
傢俬及固定裝置	20%至25%
辦公室設備	19%至33 $\frac{1}{3}$ %
汽車	30%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樓宇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信貸的擔保。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指建造儲罐的成本。

16. 預付租金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租金款項包括於中國的租賃土地權益，其中期租期為50年。

款項分析供呈報用途：

本集團預付租金款項分析供呈報用途：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40	435
非流動資產	20,666	20,876
	21,106	21,3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可供出售投資

該款項指高爾夫球會會籍。

18. 銀行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指以美元計值的保本結構性存款，本金為2,000,000美元，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銀行結構性存款包括內含衍生工具，該結構性存款回報乃參考結構性存款發行機構發佈的外匯收益差額指數釐定，該發行機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該結構性存款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

於呈報期結算日，結構性存款乃根據銀行提供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

於各呈報結算日，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存有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反映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該等財務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非上市	110,149	49,319
應佔收購後虧損	(802)	(204)
匯兌調整	1,603	1,305
	<u>110,950</u>	<u>50,420</u>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成立 所在國家	繳足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註冊資本 面值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	%	
中化天津港 石化倉儲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628,060,000元	15(附註)	15(附註)	提供石化產品 倉儲服務(尚未開業)
天津港中化 石化碼頭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27,000,000元	15(附註)	—	開發及經營碼頭及相關 配套設施(尚未開業)

附註： 根據中化天津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及天津港中化石化碼頭有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該等實體五名董事中的一名，故本集團可對該等實體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總資產	752,358	340,358
總負債	(12,690)	(4,225)
資產淨值	739,668	336,133
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	110,950	50,420
收入	—	—
年內虧損	3,988	1,359
本集團應佔年內業績	598	204

20. 存貨

該等存貨指持作轉售的原油及成品油產品。

計入結餘的存貨332,0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已抵押作銀行貸款擔保。

2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0至30日	632,238	373,866
31至60日	—	50,797
61至90日	—	26,317
應收票據：		
31至60日	—	9,767
	632,238	460,747

貨品銷售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呈報期結算日，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並無逾期或減值。由於債務人並無拖欠紀錄且該等結餘其後悉數結清，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質素良好。

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穩固龐大的客戶群，而有關客戶則擁有雄厚財政實力及卓越市場地位。董事認為該等關係可確保本集團降低其信貸風險。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憑藉管理層的經驗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的信貸額度。該等信貸額度將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22. 應收一間石油貿易公司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有關款項指就買賣遠期及掉期合約與一間石油貿易公司所涉結算款項。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該等合約完成後60日內償還。

23. 經紀存款

該款項指年內就買賣衍生工具而存放於經紀的保證金按金，並按介乎0.00%至0.001%（二零零九年：0.00%至0.686%）的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本集團抵押予銀行的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的短期信貸的擔保，並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持有的現金、儲蓄及往來賬戶結餘以及短期銀行存款。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2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80,000港元)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且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

年內，已抵押銀行存款、儲蓄賬戶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分別按0.00%至0.4%(二零零九年：0.01%至4.00%)的現行實際市場年利率計息。

2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採購的未償付款項及持續成本。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0至30日	349,053	160,517
61日至90日	—	29,140
91日至180日	—	464
應付票據		
0至30日	20,300	89,969
	369,353	280,090

採購商品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於信貸期限內支付所有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10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3,000港元)。結餘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底(二零零九年：二零零九年六月底)前償還。

26.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指用於購買存貨的信託收據貸款及短期保證金貸款。該等貸款按介乎1.55%至2.3075%的浮動市場利率計息，且須於三個月內償還。銀行借款以樓宇、若干存貨及銀行存款(有關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5、20及24)作擔保。

27. 衍生金融工具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持有以下期貨及掉期合約，以控制本集團未完成交易或手頭存貨的石油價格波動風險。

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協議價
原油掉期合約－好倉：		
42,275,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每公噸466美元至475美元
69,67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每桶76.30美元至79.35美元
原油掉期合約－淡倉：		
47,365,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每公噸467.75美元至481.75美元
70,045,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每桶76美元至79.65美元
原油期貨合約－好倉：		
15,298,81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	每桶78.16美元至82.22美元
原油期貨合約－淡倉：		
131,376,580美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	每桶77.05美元至83.25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協議價
原油期權合約－好倉：		
21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	每桶4.2美元
原油期貨合約－淡倉：		
46,433,110美元	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 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	每桶42.1美元至54.46美元

於呈報期結算日，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乃基於合約協定價與現行期貨價格或已發佈的油價指數的差額估計。該等現行期貨價格或已發佈的油價指數乃來自合約規定的相關期貨交易所或公佈油價的刊物。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年內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指買賣原油及成品油產品的所有已結算及未結算期貨、遠期掉期及期權的公平值變動。

28.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四月一日	—
計入損益	4,358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4,358</u>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估計稅項虧損約32,975,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2,133,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日後溢利。由於管理層基於預測未來溢利流量認為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故已就26,411,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零)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流量不可預測，故並無就餘下6,564,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2,133,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9.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a)	3,800,000	3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增加	(b)	996,200,000	99,62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股份拆細	(f)	3,000,000,000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a)	2	—
公司重組時發行股份	(c)	19,999,998	2,000
上市時已發行	(d)	100,000,000	10,000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	(e)	280,000,000	28,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
股份拆細	(f)	1,200,000,000	—
行使購股權		5,860,000	147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1,605,860,000	40,1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續)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日期，兩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以零代價發行予Forever Winner。
- (b) 根據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996,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0港元。
- (c) 根據公司重組，本公司向Forever Winner配發及發行19,999,998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以換取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轉讓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股權。
- (d) 根據上市，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發行100,000,000股每股面值2.5港元的新股份，而本公司股份於同日在聯交所上市。
- (e)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以資本化本公司於上市後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28,000,000港元的方式向Forever Winner 配發及發行合共280,000,000股股份。
- (f)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的批准，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4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拆細股份（「股份拆細」）。

年內已發行的所有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30.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作為公司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以約32,032,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將其於附屬公司海峽物業有限公司（「海峽物業」）的全部權益出售予關連公司Active Tools Group Limited（「Active Tools」）（王先生及姚先生各擁有50%實益權益的關連公司），並將其應收海峽物業貸款轉讓予該公司。於出售日期，海峽物業的淨資產如下：

	千港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86
可供出售投資	1,20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50
持作買賣投資	7,622
經紀存款	4,3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8)
應付稅項	(29)
	<hr/>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32,032
	<hr/> <hr/>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入淨值：	
現金代價	32,032
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358)
	<hr/>
	29,674
	<hr/> <hr/>

31.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於所收購位於中國江蘇省南通市的兩幅租賃土地上建造石油及石化產品倉儲設施，有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93,381,000元（相等於約106,20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4,287,000元（相等於約106,072,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天津港中石化碼頭有限公司的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80,000,000元（相等於約204,727,000港元）。本集團須於來年支付承諾注入的註冊資本約人民幣22,950,000元（相等於約26,103,000港元）。

3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一年內到期涉及石油倉儲設施、油輪及租賃辦公室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未履行的承擔約為3,53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724,000港元)。租約按平均一年期磋商，而租金按平均一年期釐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停車位及自有油輪未動用倉儲區所得租金收入約為30,6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000港元)。停車位及自有油輪未動用倉儲區全部獲租戶承諾租用一個月。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涉及停車位及自有油輪未動用倉儲區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履行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屆滿的經營租賃	<u>2,973</u>	<u>1</u>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及規定，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須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規則，供款根據僱員薪金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供款成為應付款項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存於獨立管理的基金。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於僱員。於呈報期結算日，概無被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本集團的澳門附屬公司已遵照澳門適用法規參與當地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為每名僱員作出定額供款。本集團就有關退休金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已遵照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社會保險計劃，有關保費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按僱員工資的特定百分比由本集團承擔。

33. 退休福利計劃 (續)

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供款的總額及扣除的成本指本集團須按照該等計劃指定的比率或金額向該等計劃已付或應付的供款。年內，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所作的供款金額於附註10披露。

除上文所載於呈報期結算日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34.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向海峽物業(控股股東擁有其實益權益)支付租金費用約1,79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914,500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載於附註11及附註1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其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5.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並表揚對本集團發展有貢獻的選定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董事會認為曾經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任何本集團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或代理授出購股權。

35.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就此而言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 (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原應可發行的股份)。可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可隨時行使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30%。

在授出日期前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個人授出的購股權 (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而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要約授出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倘再授出超過上述1%上限的購股權，則本公司須根據購股權計劃發出通函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倘授予關連人士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出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授出有關購股權的要約獲接納當日至有關購股權失效日期或購股權計劃滿十週年之日 (以較早者為準) 期間，隨時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須於指定接納日期前獲接納。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就獲授購股權而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的代價。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會低於股份面值、要約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及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收市價平均值的最高者。

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及與供應商及顧問有關的部分人士，該等購股權持有人有權按行使價2.58港元 (股份拆細後為0.645港元) 認購本公司股份。

所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分三批歸屬，即40%、30%及30%的購股權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二零一零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止期間歸屬。

35.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僱員及董事以及與供應商及顧問有關的部分人士於年內所持本集團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零九年		因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拆細經調整	於年內行使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	2,900,000	8,700,000	(2,560,000)	9,040,000	
僱員	—	3,500,000	10,500,000	(2,160,000)	11,840,000	
其他(附註)	—	33,600,000	100,800,000	(1,140,000)	133,260,000	
	—	40,000,000	120,000,000	(5,860,000)	154,140,000	

附註：

其他指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止兩年度主要向本集團持續提供銷售及市場推廣諮詢服務的供應商及顧問有關的個別人士。

由於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起拆細股份，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調整。各購股權拆細為4份新購股權，而行使價為原行使價的四分之一。

年內獲行使的購股權計劃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1.346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續)

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所授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約為46,836,000港元。該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模型使用的參數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
現貨價格 (因股份拆細作出調整後，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0.645
行使價	0.645
預期波幅	43.285%
行使倍數	2至2.8
無風險利率	2.092%
股息收益率	0%

由於截至購股權授出日期本公司上市期短，故預期波幅使用過往年度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於估值日期的歷史波幅釐定。

已使用二項式模型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變量不同而變化。

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授購股權的開支總額為37,07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

36.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樓宇、若干存貨及銀行存款，作為若干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的擔保。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5、20及24。

37.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Strait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100	100	0.2港元	暫無業務
浩洋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2美元	投資控股
建星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Santro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0,000美元	投資控股
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0,000,000港元	石油產品、原油 及石化產品貿易
海峽石油化工(澳門)	澳門	100	100	100,000澳門元	石油產品、原油 及石化產品貿易
Charmi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2美元	投資控股
添能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兆添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詳情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南通潤德石油化工 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5,000,0000美元	提供石油及石化 產品倉儲服務
海峽石化(亞洲) 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港元	投資控股
Perlama Corporation	巴拿馬	100	100	1美元	持有油輪
百敏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	—	1美元	暫無業務
中國兆添船舶燃料 有限公司	香港	100	—	1港元	暫無業務

除浩洋由本公司直接擁有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擁有。

*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各附屬公司概無擁有任何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債務證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入	5,713,234	5,992,151	4,211,182	5,138,697	5,328,270
毛利	434,736	171,926	108,169	187,449	97,999
除稅前溢利	197,250	333,199	93,502	143,261	85,043
年內溢利	201,597	329,474	92,691	135,771	81,269
每股基本盈利					
— 基本	0.13港元	0.26港元	0.08港元	0.11港元	0.07港元
— 攤薄	0.12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687,699	912,896	311,886	272,861	645,500
負債總額	(918,556)	(338,787)	(77,281)	(23,450)	(453,860)
資產淨值	769,143	574,109	234,605	249,411	191,640

附註：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載的企業重組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合併基準編製，猶如本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有關資料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於各個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計算得出。

財務摘要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財務狀況			
總資產	1,687,699	912,896	84.87
資產淨值	769,143	574,109	33.97
流動資產淨值	433,735	476,577	(8.9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605	228,149	(33.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632,238	460,747	37.2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369,353	280,090	31.87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經營業績			
收入	5,713,234	5,992,151	(4.65)
毛利	434,736	171,926	152.86
除稅前溢利	197,250	333,199	(40.80)
年內溢利	201,597	329,474	(38.81)
每股盈利			
— 基本	0.13港元	0.26港元	(50.00)
— 攤薄	0.12港元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 基本	0.48港元	0.45港元	6.67
— 攤薄	0.46港元	不適用	
主要統計數字			
	%	%	
毛利率	7.61	2.87	4.74
淨邊際利潤率	3.53	5.50	(1.97)
股權回報率	26.21	57.39	(31.18)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文義所指的任何一名董事
「Forever Winner」	指	For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Ltd.，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金耀控股有限公司及Sino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分別擁有50%權益
「本集團」	指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集團」乃指包括一間或多間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任何時間，「本集團」乃指包括原有公司或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從事的業務，並於其後被本公司繼承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並與聯交所創業板並行營運
「王先生」	指	王健生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姚先生」	指	姚國梁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南通項目」	指	在中國江蘇省南通市發展倉儲石化及成品油產品業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天津儲油項目」	指	中化天津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建設及經營倉儲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設施
「天津碼頭項目」	指	天津港中化石化碼頭有限公司建設及經營的原油、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物流設施